

殘障兒童的教育與遊戲

如何利用獨特的教育方法，
來了解殘障兒童的發育狀況。
藉以幫助他們——是本書最大的宗旨。

史郁凱 / 編



殘障兒童的教育與遊戲

著者／河添邦俊・長原光児

編者／史郁凱

編輯／謝江文

美編／周惠玲

出版者／世茂出版社

發行人／林正中

負責人／簡泰雄

地址／台北市潮州街五十九巷五號一樓

電話／(〇二)三九七二七五八

傳真／三九七二七五八

劃撥／〇七五〇三〇〇一七

登記證／新聞局登記版台業字第三二〇八號

法律顧問／謝新平律師

地址／台北市廈門街九十九巷八號


印刷／東雅彩色印刷公司

出版時間／一九八九年九月一版

定價 一三〇元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本書如有破損、缺頁，敬請寄回本社更換



殘障兒童的 教育與遊戲

目 錄

序 言 7

第一部 兒童發育的基本課題

第一章 兒童發育與教育活動的結構

1. 殘障兒童「普通教育」的重要性 13
2. 教育活動必須系統化 16
3. 兒童每天都在成長與發育 20

第二章 兒童發育的五個課題

1. 姿勢・構成基本動作「直立」的發育（第一課題） 28

2. 移動運動的基礎及步行的發育（第二課題） 32
3. 拇指和食指操作力的發育（第三課題） 35
4. 必須於日常生活中培養出良好的基本生活習慣（第四課題） 37
5. 培養將幫忙視爲一種遊戲的能力與活動（第五課題） 39
6. 基本活動的指導觀點 45
7. 獲得對話能力，以及加強學習、發育、生存的能力 54

第二部 實踐遊戲以鞏固教科教育的基礎

第一章 教科教育的基礎

1. 教科教育的重要性 63
2. 「五大課題」 65
3. 孩子們的實態 68
4. 實踐課題 71

第二章 獲得正確姿勢及直立的體育遊戲

1. 有關孩子直立姿勢的實態 78
2. 實踐體育遊戲 82
3. 孩子們的變化 114

第三章 散步有益於利用脚跟步行

1. 孩子們的步行實態 120
2. 學習散步 121
3. 指導Y女的過程 123
4. 孩子們的變化 129

第四章 促進姆指與食指操作靈活的手部遊戲

- A 手指遊戲的實踐 133
1. 孩子們的實態 136

第六章 總論

1. 孩子們的實態 214
2. 各種遊戲 219
3. 孩子們的變化 234

第五章 回歸「三個遊戲期」進行基礎遊戲

1. 各種手指遊戲 142
 2. 孩子們的變化 158
 3. 繪畫遊戲的實踐 161
 4. 各種繪畫遊戲 166
 5. 孩子們的實態 162
- (一) A組的繪畫遊戲／(二) B組的繪畫遊戲／(三) C組的繪畫遊戲
3. 畫線遊戲 182
 4. 補繪遊戲 200
 5. 孩子們的變化 206

序言

作者從一九七三年至一九八〇年這八年的期間，致力於殘障兒童的教育工作，因此，得到了許多寶貴的經驗。

這段期間，作者除了不斷的觀察殘障兒童的行爲反應之外，更透過教育的統一指導，而瞭解孩子的發育情況，從而找出了獨特的教育方法，和切實可行的實踐方針。

本書就是將這些寶貴的經驗，更加有系統的整理彙集出來。在這一部分中，分別敘述殘障兒童教育的基本課題；第二部分則是以教育爲基礎的遊戲方法。

事實上，本書的內容不僅適合於殘障兒童的教導；對於健康的兒童，也具有良好的啓發性。

最後，期盼本書能夠真正達到教育殘障兒童的目的，並且也能夠做爲一般學前兒童的保健與教育的參考。

第一部 兒童發育的基本課題

第一章

兒童發育與教育活動的結構

1. 殘障兒童「普通教育」的重要性

普通教育的目的，就是爲了保障兒童在生活中，能夠有正常教育和學習的基本權利。學校教育，尤其是在普通教育的階段，必須注意到：應該遵循兒童發育的基本法則，依照兒童的人格等性、發育的共同特徵，以及團體的共通性等，以期讓孩子在快樂的生活當中，能夠努力學習，和培養出可以妥善處理事情的能力。

站在兒童的發育立場而言，每一天的生活都是非常重要的。在日常生活當中，能夠反覆的做活動，以提高學習效果，如此，便能夠增進孩子們的生存力量。

如果孩子們有時無法做到的事情，則可以由教師協助，或者與同學一起合作，那麼不久以後，自然就能夠學會了。從另一個角度來看，由於教師的適當指導，與同學間井相的切磋，小孩子發現自己能夠完成某件事情，而增加本身的信心。然而，這種發育過程，必須一步一步的走過來，因此，先計畫學習的課題，是刻不容緩的事。

同時，爲了做到最佳的實踐方法和不斷的進步，指導者必須天天努力，用心去思考，孩子們到底想做什麼事、爲什麼目的而做、和誰一起做、在什麼地方做、使用什麼東

西、用什麼方法處理等等，這些都必須有計劃性的組織、安排課程。使兒童在學校教育的生活當中，感受到學習的樂趣，如此小孩子也才能夠順利的成長。

利用這種完善的學校教育，兒童的生命才得以發出光輝，而擁有美好的未來。

至於殘障兒童所學習的「普通教育」，並不是指普通兒童的教育；而是與特殊教育對比的基礎教育。但是，根據學校教育法的規定，我們可以知道，「特殊教育」不過只是「普通教育」的一環而已。可是，有一些從事兒童教育的人認為，特殊教育根本不是普通教育。因此，長久下來，一般人都有錯誤的觀念，以為殘障兒童，絕不能納入正常的學校教育中。

雖然，現在已有大多數的殘障兒童，可以勉強的接受學校教育，但是在許多的場合之中，仍然被人們刻意的限定成「某個孩子不能做什麼」、「某個孩子不能做到什麼」等等；或者是經常的提起「這是不能走路的孩子」、「這是不能說話的孩子」等，這些想法很容易的帶來不良的影響。

我們應該糾正觀念，就是不要以「不能學會事情的孩子」，這種態度對待殘障兒童，而是應該以「已經做到了某些事」的正確態度，來鼓勵殘障兒童。因為，並不是每一個孩子，一出生就能做到某些事情，所以，讓孩子在正常的發育中，逐步的學習每一件

事，才是最重要的。並且，能夠適當的引導孩子，讓他們發揮最大的能力，用最少的精力，完成最佳效果的事情，如此，才是教育的最大意義。

此外，要是指導人員輕易的斷定「這是一個無法學習的孩子」，那麼正好表示出指導人員的能力很差。原本教養小孩子就是大人的責任，如此一來，不也是意味了大人把責任推卸在小孩子身上，以及顯示出大人的能力不足。但是這些都必須要清楚的瞭解教育方法才行，因此指導人員必須努力的學習，一方面提高自己的能力；一方面使孩子更有朝氣。

「很困難、很困難」這句話，任何人都曾經說過，但這往往是逃避事情的一個藉口。確實，要克服一切的障礙，以促進殘障兒童的發育，並不是一件簡單的事。因此，我們要時常的告訴自己，「絕對是可以教育」、「可以克服障礙」、「任何一個孩子都會發育」，這樣做好自己的心理建設，加以實踐，才是正確的作法。教育孩子的責任是神聖重大的，我們不能只是抱怨，而逃避責任。

特別是從事殘障兒童教育的人，更不能把責任推卸在小孩子身上，因為那並不是他們的錯，所以輕易的以「困難」為藉口，是非常不應該的。

我們是爲了克服殘障兒童所遭遇到的障礙，以期讓他們能夠發揮生命的光輝，才從